

**关于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
鉴证报告**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目 录

关于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
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

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
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1-3

关于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

致同专字（2026）第 440A010747 号

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
我们接受委托，对后附的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白云机场”）《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以下简称“专项报告”）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。

按照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的要求编制 2025 年度专项报告，保证其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白云机场董事会的责任，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白云机场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。

我们按照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——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》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，以对 2025 年度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。在鉴证工作中，我们结合白云机场实际情况，实施了包括了解、询问、抽查、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。我们相信，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。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，白云机场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，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白云机场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。

本鉴证报告仅供白云机场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，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。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
(特殊普通合伙)

中国注册会计师

中国注册会计师

中国·北京

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

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
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
专项报告

根据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以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——公告格式-第十三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（一）实际募集资金金额、资金到位时间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〔2025〕2720号核准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，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210,526,315股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.60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1,599,999,994.00元，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净额1,596,199,994.00元已于2025年12月17日存入募集资金专户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上述承销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总计7,140,119.18元（不含增值税）后，募集资金净额为1,592,859,874.82元。

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信会师报字[2025]第ZC10420号《验资报告》验证。

（二）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。

1、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

2025年度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：

（1）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0.00元。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0.00万元。

综上，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募集资金累计投入0.00万元，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,596,208,861.78元。尚未使用的金额与上述募集资金净额1,592,859,874.82元之间的差异是不含税的审计费、律师费等其他发行费用，金额3,340,119.18元以及2025年利息收入8,867.78元。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本公司依照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（2025年修订）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文件的规定，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管理办法）。该管理办法于2025年10月17日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于2025年11月12日经本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，本公司从2025年12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，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，并与开户银行、保荐机构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，以保证专款专用。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《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》的规定，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如下：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账户类别	存储余额
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永泰支行	44067701040020094	一般存款账户	1,596,208,861.78
合计			1,596,208,861.78

上述存款余额中，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8,867.78 元（其中2025年度利息收入8,867.78元），已扣除手续费0.00元（其中2025年度手续费0.00元），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的募投项目投入0.00元。

三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：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。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本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本公司已根据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有关规定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六、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

1、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

2026年4月28日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《关于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》，专项核查报告认为，白云机场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--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规的规定，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及专项使用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保荐机构对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。

附件：

1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

附表1:

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截至2025年12月31日



编制单位: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

单位: 人民币万元

募集资金总额	160,000.00		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0.00						
	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0.00						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										
承诺投资项目	已变更项目, 含部分变更(如有)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资总额	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(1)	本年度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(3)=(2)-(1)	截至期末投入进度(%) (4)=(2)/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补充流动资金	否	159,285.99	159,285.99	0.00	0.00	0.00	0.00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合计	—	159,285.99	159,285.99	0.00	0.00	0.00	—	—	—	—	—

注: 募集资金总额为160,000.00万元, 扣除承销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59,285.99万元。